证券代码: 603989 证券简称: 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: 2024-010

转债代码: 113504 转债简称: 艾华转债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,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标准,不 影响公司的独立性,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- 公司**2023**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**2024**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- 1.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- 2.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关联委员王安安已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。
- 3.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情况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艾立华、王安安、艾亮、陈晨已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。
- 4.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认为:公司2023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实际情况,交易价格公允,符合法律法规规定,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

利益。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,定价遵循市场原则,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,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,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;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,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,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- 5.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。
 - (二)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单位:人民币元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关联人 | 2023 年度 预计金额 | 2023 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(未经审计) |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向关联人购买 产品 | 艾华新动力电容 (苏州)有限公司 | 100,000,000.00 | 83,436,714.98 | 不适用 | |
| 广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 | 小计 | 100,000,000.00 | 83,436,714.98 | 不适用 | |
| 其他(收取商标使用费) | 艾华新动力电容 (苏州)有限公司 | 800,000.00 | 678,918.98 | 不适用 | |
| | 小计 | 800,000.00 | 678,918.98 | 不适用 | |
| 其他(房屋租 赁) | 王安安 | 74,000.00 | 47,314.29 | 不适用 | |
| | 艾亮 | 840,000.00 | 648,057.19 | 不适用 | |
| | 艾燕 | 250,000.00 | 245,257.15 | 不适用 | |
| | 湖南艾华控股有限 公司 | 20,000.00 | 20,000.00 | 不适用 | |
| | 小计 | 1,184,000.00 | 960,628.63 | 不适用 | |
| 合计 | | 101,984,000.00 | 85,076,262.59 | 不适用 | |

(三)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:人民币元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关联人 | 2024 年度预计 金额 | 占同类业务 比例(%) | 本年年初至披露 日与关联人累计 已发生的交易金 额(未经审计) | 2023年度实际发生 金额(未经审计) | 占同类业务 比例(%) |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 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向关联人购买 产品 | 艾华新动力电容 (苏州)有限公司 | 120,000,000.00 | 100 | 6,904,348.88 | 83,436,714.98 | 100 | 预计 2024 年新能源及 汽车市场业绩增长。 |
| | 小计 | 120,000,000.00 | 100 | 6,904,348.88 | 83,436,714.98 | 100 | 预计 2024 年新能源及 汽车市场业绩增长。 |
| 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(金属化 膜) | 艾华新动力电容 (苏州)有限公司 | 10,000,000.00 | 100 | 0.00 | 0.00 | 0 | 不适用 |
| | 小计 | 10,000,000.00 | 100 | 0.00 | 0.00 | 0 | 不适用 |
| 其他(收取商标使用费) | 艾华新动力电容 (苏州)有限公司 | 920,000.00 | 100 | 0.00 | 678,918.98 | 100 | 不适用 |
| | 小计 | 920,000.00 | 100 | 0.00 | 678,918.98 | 100 | 不适用 |
| 其他(房屋租赁) | 王安安 | 74,000.00 | 0.84 | 0.00 | 47,314.29 | 0.98 | 不适用 |
| | 艾亮 | 840,000.00 | 9.54 | 0.00 | 648,057.19 | 13.44 | 不适用 |
| | 艾燕 | 250,000.00 | 2.84 | 0.00 | 245,257.15 | 5.09 | 不适用 |
| | 小计 | 1,164,000.00 | 13.23 | 0.00 | 940,628.63 | 19.51 | 不适用 |
| 合计 | | 132,084,000.00 | _ | 6,904,348.88 | 85,056,262.59 | _ | 预计 2024 年新能源及 汽车市场业绩增长。 |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关联人: 艾华新动力电容(苏州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艾华新动力")

1. 基本情况

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506MA1W6DNK6H

注册地址: 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福利村 102 号 B 栋厂房

法定代表人: 张健

注册资本: 1000万元人民币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中外合资)

成立日期: 2018年3月12日

经营范围:研发、生产、销售:薄膜电容器;销售:电子元器件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;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等。

股权结构: 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65%; 苏州健辉科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20%; TAN CHEE KONG 持股 15%。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(未经审计):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艾华新动力总资产 10,154.83 万元,净资产-22,24.77 万元,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0,282.07 万元,2023 年度净利润 302.88 万元。

2.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艾华新动力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艾华控股")的控股子公司,艾华控股持有艾华新动力公司65%的股份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条第二款第(二)项规定,公司与艾华新动力公司构成关联关系。

3. 履约能力分析

艾华新动力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, 具备履约能力。

(二) 关联人: 王安安

1. 基本情况

王安安,女,1966年12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高中学历。曾任职于益阳县电容器厂,历任益阳资江电子元件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;现任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、中国女企业家协会第七届理事会特邀副会长、湖南省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、湖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理事长、益阳市女企业家协会会长,公司副董事长。

2.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王安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**6.3.3** 条第三款规定,公司与王安安构成关联关系。

(三) 关联人: 艾亮

1. 基本情况

艾亮,女,1986年2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研究生学历。 曾任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;历任公司项目部经理、艾华学院执行院长、总经理特别助理、副总经理。现任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、公司董事兼总经理。

2.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艾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和王安安之女、公司董事、总裁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条第三款规定,公司与艾亮构成关联关系。

(四) 关联人: 艾燕

1. 基本情况

艾燕,女,1989年2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研究生学历。历任公司法务主管,平安证券北京投行部业务经理,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。现任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、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2.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艾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艾立华和王安安之女、公司董事会秘书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 条第三款规定,公司与艾燕构成关联关系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(一) 交易的定价原则及方法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各项购买产品、接受劳务、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,均依照市场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,以市场价格协商确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(二) 交易的数量与价格

公司将与以上关联方在预计的交易金额范围内开展业务,交易双方签订具体合同约定实际交易数量和价格,计算交易金额。

(三) 交易价款结算

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。

(四)协议及合同生效条件

在本次关联交易授权的范围内,具体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和关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名、盖章生效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,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定价原则,且具有一定的持续性,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时,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,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